

直击真相

# 喜欢妈妈发“早上好”

■王珍

“你妈妈身体好吗?”一早收到建军姐姐发来的问候微信,妈妈担心的事情果真发生了。自从妈妈学会用微信后,每天清晨妈妈都会精选一张漂亮的微信动画表情,向她的微信亲友们问候“早上好”。

妈妈每天清晨的早起何止太早!以前我一直以为老年人都这样,但据观察得出的结论是,在我认识的人群中,妈妈的早起排名第一,无人能够撼动。想起来,这其实是勤劳的妈妈经年累月养成的习惯。从我记事起,妈妈基本上每天都是天没亮就起床了,她要赶在上班之前做许多家务,包括缝补浆洗打扫卫生等,然后早早就去单位里拖地,打开水等做上班前的准备。超级早起族的生物钟就这样妥妥地形成了。

近两年,每天清晨一醒来向微信亲友发“早上好”,已经

成为妈妈必须的每日早课。天天添加表情、转发,存存删删地,忙得不亦乐乎。而我们也已习以为常,将此当作是妈妈的报平安、叫醒、问候和眷念。

可是,自从妈妈看了微信群里转发的《我为什么尽量不发“早上好”》一文后,忽然觉得自己像个不小心做了错事的无知小孩,感到惶恐不安。因为文章说,一个“早上好”的表情图起码占半兆,相当于几千或几万字的文章,再小的表情都相当于一篇千字文的大小。你发到群里或个人好友的这个问候表情,是占对方手机的内存的!文章最后来了这么一句:“你点一下小图转发是方便了,对方要准备扫把簸箕天天清,我是不好意思。”

妈妈是个相当自律的人,最怕给人添麻烦令人生厌了,她怎么都不会想到,自己发的一个“早上好”表情会给别人添

堵让人嫌弃。热情的火苗像被当头泼了一盆冷水,她的清晨问候戛然而止。

当天,妈妈有点不安地问我,我一个80多岁的老太太,突然在微信上失踪,会不会被人怀疑我从人间蒸发了呢?这完全可能啊,关心她老人家的亲友们立刻就会发现这种异常的。建军姐姐的那一句问候,让我的心倏地疼痛起来。

想想,如今的我们,大多数人都有自己的事业和生活,没有太多的时间留给父母,没有时间陪伴和倾听,甚至打个电话或者接听电话都是匆匆忙忙的三言两语。老人们能够做的也就是在手机上互相问候一下不能常常见面的亲友。尤其是像我妈这样的八旬老人,能够这么自强自立,学会使用微信,有自己的亲友群和朋友圈,说明他们的身心是健康的,思维是清晰的,生活态度是积极

的。我们应该做的是尽量花时间去教会他们,鼓励他们使用智能手机,让他们尽可能多地享受到现代生活中的高科技产品。

如果,妈妈们每天早上发个“早上好”也要受质疑,说是侵占了谁的手机内存,这也未免有点太自私、太不近人情了吧?就像有人在荒地上种了几朵玫瑰,你说定时花儿枯萎还得有人来清扫,太给人添麻烦了。如此一点点地都不留给父母,这难道不是小农意识在作祟?

图片、视频固然比文字更占空间、更费流量,但图片、视频生动、形象的表达方式,也是文字无法替代的。如果为了内存、流量而闲置智能手机丰富多彩的功能,那你就别更新换代,永远抱着上个世纪的大哥大、品牌板砖机啊!

难怪有人怒斥该文作者太

矫情、太偏激,用着智能手机却怕占用内存而容不得亲朋好友间发个美图问候,那你还不如用回老人按键机。如果把群里亲友间的沟通和关心视作垃圾,觉得清理起来很麻烦,那你就自己识相点退群,这样就没人打扰你啦。

倒是妹妹对妈妈说了一句很靠谱的话:“自己家的人,想发什么就发什么,不必顾虑!”这是一句有道德、有良心、有人情味的话,也应该是每一个亲人心声。

真的,妈妈的问候“早上好”是金,我们能够从中读到妈妈热爱生活的情怀,对新生事物的即时跟进,对我们不变的爱心和关怀。

妈妈,想发就发吧,因为这才是我们最需要的、最不可或缺的、最温暖的空间。这绝对也是我们开通微信的重要意义之一。

人间真情

## 外乡人

■姚崎峰

老家的几间平房出租给了外乡人,好几年了,一直就是那几家,大家熟悉得都算是半个亲戚了,彼此也都信任友好得很。

这几年,母亲走不动了,租客的事由我接手。我去老屋的时间也有限,每每房租、水电费都过了几个月的约期,才会得到清算。更多的时候,是因为他们现实的困难,诸如工资都未按时发放,仅剩的一点钱要养家糊口,我也并不为难他们。

其中一家,夫妻和一对儿女,女孩已经读职业技校了,男孩在读初中,我是看着他们长大的,夫妻俩在水产冷冻厂打工。

这一家子,自从去年下半年起,我每次去都不碰巧,夫妻俩没遇上,偶尔子女在,也没多问,转眼两个季度的费用又拖到了一年。前几日晚上去,夫妻俩又不在,女儿说去上海了,明天就能回来。屋里还有一个老人在,是女儿的爷爷,他说回来会告诉他们的。

第三天的早上,他们来了。她说不好意思才来交费用,让我算一下。我其实早就算好了,她说没有这么多现金,加了微信。我在操作时,还随意地聊着,我说,这些年都没有加过房租与水电费等等,别的人都已经提了不少了,是不是明年要考虑加一点了?她慢慢地讲,明年,明年再说吧,我们也可能不一定住了。

我才看清,女人有些许憔悴,满目的血丝。男

人戴着口罩。我好像感觉到什么,问她,怎么了?从她的眼神与简短的对话中,我大概听出来了,男人得了一些病,他们下半年开始已经去了好几趟上海的医院,花了也有6万多块钱了。我想这笔钱,恐怕也是他们前几年打工积蓄下来的吧。

她还故作平静地说,还好还好,年后的手术就好了。

男人有些自觉地走到了门外的院子里。我想给他们带几根年糕去,当我走向厨房的时候,她跟着进来了,轻声地说,是直肠癌,可能不太好,我们还瞒着他呢。现在家里的钱都花光了,接下来动手术的钱……

她没有继续说下去。我也觉得不是说话的时候,只是给了她一些“轻松筹”之类的建议,或许到时可能用得上。

她说,他们年后的行程不确定,她的公公年后就住在这里了,照应一下两个孩子。

我说我知道了,你放心好了。我知道她的言下之意。

他们在道谢中回去了。过去的经历一下子在我的脑海里闪现出来。我在微信里转了一笔钱,写上:一点心意。她收了,回了简短的一句话:谢谢你的心意。

他们一家人一直都很乐观的。我想,他们一定是遇上困难了。处在困境之中的人,尤其需要温暖的鼓励。

思绪点滴

## 难忘赔书风波

■卢江良

作为一名作者,藏书一直是我的癖好。在面积不大的住宅里,摆着五个大大小小的书柜,里面横竖挤压着书。除此,好几个墙角,叠满装书的纸箱。在老家的书房里,尤其如此,书柜、书桌、床上和地面,密密麻麻堆着的都是书。

提到藏书,作家对它们的感情都是相似的,但第一批的来源各有各的不同——有的家传的,有的赠送的,有的购买的,也有的是从公家单位白拿的(不久前,我网购了几本书,每本扉页均盖有某图书馆的章)。

不过,我的第一批藏书——其实,也不能算是一批,只是几本而已,由于时间的久远,已忘却了它们的书名,只依稀记得那是几本世界名著。然而,对于它们的由来,因为比较特殊,还差点酿成了一桩冤案,

让我一直铭记于心。

那时,我刚读高三,爱上了写作,梦想成为作家。那个时候,校园里掀起一股阅读热潮,很多报刊因此创下了发行辉煌。而我们学校所在的小镇,虽然开有一家新华书店,但所售图书几乎没文学类的,校图书馆的藏书便成了抢手货。

鉴于我们学校规模不大,图书馆也就相对落后,书的品种和数量少暂且不说,摆放的柜架也极其简陋——有些心怀不轨的同学,只要把书放倒在底板上,就能从玻璃挡板的底缝里抽走。

作为一名文学初学者,我对文学图书的渴求,应该说比其他同学强烈。但是,一貫严厉的家教,让我深知窃书之耻。那如何正当地拥有它们?我的做法很简单:借来心仪的

世界名著,谎称不慎遗失,赔钱给校图书馆,将其归为己有。

现在回想起来,颇觉不可思议——按照我们学校当初的规定,读者要是丢失了所借图书,只需要按图书的定价赔偿。而那些世界名著,出版时间较早,所定的价格极低,平均每本1~3元,跟市面上的新书相差甚远,这让我乐不可支。

于是,在那一两个月的时间里,我自虐式地省吃俭用——每餐的菜,均为真空包装的榨菜,每包榨菜最少吃两餐,父母给的每周5元的菜钱中,总会“克扣”出至少2元,用来赔偿那些谎称遗失的书,变着法子拥有了几本世界名著。

可是,好景不长。如此反复了几次,有一次再去“赔书”时,那位老眼昏花的管理员,眼看图书越来越少,正怒火攻心,

见我三天两头丢书,就不分青红皂白,指认我有偷书的嫌疑,并将此事告知了她的丈夫——学校教导处主任。

那情景,犹如在某个路口,一位交通管理员,眼睁睁地看着一批骑车的人,有的闯过了红灯,有的正在闯红灯,还有的停在了线外。他分身乏术,怒气冲冲,逮不住闯红灯的,就顺手抓了个越线的。而我呢,正好成了那个“倒霉蛋”。

当天,我正在上晚自修,班主任就来找我。他了解情况后,拍拍我的肩膀说,我相信你不会干那种事;第二天晚自修,学校政教主任——我高一的化学老师,也来询问此事。听了我的讲述后,他说:“我深信你的品行!”最终,不了了之。

之后,为避免惹火烧身,我不再去“赔书”,但对书的“热度”,未

曾“消退”过。在后来的岁月里,不管手头如何拮据,我总会挤出一些钱来,购买心仪的图书。久而久之,“购书”“饮酒”“喝咖啡”,成了我的“三大生活习惯”。

如今,随着时代的变迁,经济条件的改善,图书业的崛起,对于我们大多数人来说,已用不着为买心仪的书而颇费周折,也无需为积存买几本书的钱而省吃俭用;我们需要操心的恰恰是,买了那么多书,堆放在家里,孩子们不爱读!

特别是近些年,手机阅读的兴起,加之日常事务繁杂,有时一本书放于床头柜好几个星期不去翻动,有些书买了好几年一直闲置着没有启用。每当那个时候,我总会回忆起“赔书”的过往和受冤的风波,一种莫名的惆怅和愧疚便涌上心头。

人与动物

## 小白

■朱耀照

凉亭里,几个老人闲坐着,看花看远山。旁边溪水潺潺,一如老余的絮叨。

“狗真不能养!”老余看着边上一条大黄狗半躺着身子,举着头,伸着舌头。

“为什么?”有人问。

“我养过三条狗。它们一一离去。每一次离去都让我伤心了一阵子。”老余看了对方,转过头去,望着远方。

“养第一条狗是儿子上大学那年。儿子很孝顺。他怕我孤单。给我买了一只。黄色的。儿子叫它小黄,我也叫它小黄。当时我对我养狗很排斥。将小黄关在庭院里,除了送吃的,很少去理睬它。后来竟习惯了。带它出去玩。它也很忠实。从不要求什么。谁知到了第二年正月,儿子与一帮同学过生日,很热闹。我将剩下的猪骨头、鸡骨头、鱼骨头,都给狗吃。结果吃死了。”旁边的人也随着唏嘘起来。

“第二条狗是我从亲戚家领来的。刚生一个月的土狗,棕黄色,便叫小棕。比第一只狗乖巧多了。我骑电瓶车出门,它会跳上车踏板,随我到外面玩。儿子不在家。它就是我的小儿子。我去菜市场买菜,它跟在后面,绝对不会走散。可惜没几个月它失踪了。失踪后的那几天,我天天到附近村落去找。听到狗

叫就以为是小棕。远远地喊着小棕的名字。但没能找到。我怀疑被人抓去吃掉了。”老余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。

“第三条是狼狗。儿子在工作那年从他同学家带来的。黑色,我叫它小黑。这一条狗养了八年。它很听话。到外面去遛达,我一叫小黑,它就飞奔而来,不会片刻耽搁。它更通人情。一见到你,就摇头摆尾,迎上来,往你身上靠。一双眼睛总望着你,有怜悯,有关怀,有温情……但在前几天去世了。中午还是好好的,到了晚上,喂食时发现它躺在狗窝里。头贴在木板上,四脚直直的,只有肚子还在一上一下。我喊着小黑小黑,它一点没有反应。我马上去宠物店请医生,可等到回来,一切都晚了。五六十斤的大狗,是我使尽力气将它埋在山脚下的。一边埋,一边叹息……”他还在继续讲着。而旁边的人也随着唏嘘起来。

“现在年纪大了,儿子不在家,感情特别脆弱。我不会再养狗了。狗给我的尽是悲伤……”夕阳西下,凉亭里剩下几条凳子。他还在说话。边上那条大黄狗似乎也听腻了,站了起来消失在黑幕中。几天后,人们发现眉开眼笑的老余后面跟着一只小狗。它一身白,像一团雪。

百姓故事

## 索要劳务费的小偷

■陈慈林

自从街头流行共享单车以来,小偷已不屑再偷自行车,他们把作案目标“升级”为电动自行车,特别是容易出手的电瓶车。

前些年可不是这样,我刚调到杭州的头3年,全家3口人,竟然被小偷先后偷走了8辆自行车。往往是买来的自行车尚未过“磨合期”就被偷了,最夸张的是有次新车刚敞开钢印上了牌,我走进旁边配件店买了只性能好点的铃铛,10分钟不到出来,新车已经被偷走了。

那时我们租住在杭州城东的城郊接合部,外来人口多,治安情况不好。开始几次自行车被偷,我们都第一时间报案,寄希望于警察抓住小偷,帮我们找回自行车。

有一天老伴上班途中上了趟厕所,才3分钟就不见了买来才2个月的自行车。赶紧向附近派出所报案,讲案情、做笔录、找发票、报车号,折腾了两三个小时,最后却什么结果都没有。后来就采取自认倒霉的态度,偷走了就赶紧再去买辆新车算了。

后来就遇上了小偷索取劳务费的荒唐事:那天老伴在小饭馆吃早点时,小偷骑走了她的自行车。反正不是第一次被偷走自行车,老伴也没想要报案,只想快点再去买一辆,免得影响第二天上班。新车买来老是被偷,这次老伴想干脆到附近的旧车市场看一看,买一辆可以骑的旧车,就算再被偷,损失也可以小一点。

正应了“踏破铁鞋无觅处,得来全不费功夫”那句俗语,仅仅过了2小时,就在车被偷走不到300米处的旧车市场上,她的那辆车竟然就在眼前了。小偷很“巴结”,撬

“真是岂有此理!又不是我委托你油漆和换零件的,凭什么付你劳务费?你是想让我报警吗?”老伴倒不是心疼几元钱,而是实在咽不下这口气。周围却一下子冒出了好几个形迹可疑的男人为小偷帮腔:“人家不知道车是你的,已经为你修了车子,你不行钱怎么能把车拿走?总不能让他做蚀本生意吧?”老伴说:“我身上没带钱,单位离这里不远,要么把你的手机借给我,我打电话叫人送钱来。要么你跟我到单位去拿钱。”做贼心虚的小偷怕留下痕迹,一口拒绝了。

这样僵持了十几分钟,旁边也有几个路人谴责小偷没道理,偷了东西还要索取劳务费。最后小偷妥协了,答应跟老伴到单位去拿钱。到了单位门口,远远看到几个五大三粗的工友正在门口休息,小偷倒抽了一口凉气,扭头就走,喊都喊不住。